

CCIEE

智 / 库 / 丛 / 书

小企业 大经济

小微企业发展政策研究

陈永杰 等◎著

XIAOQIYE DAJINGJI

XIAOWEI QIYE FAZHAN ZHENGCE YANJIU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CCIEE 智 库 丛 书

小企业 大经济

小微企业发展政策研究

陈永杰 等◎著

XIAOQIYE DAJINGJI

XIAOWEI QIYE FAZHAN ZHENGCE YANJIU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企业 大经济——小微企业发展政策研究 / 陈永杰 等著.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 - 7 - 5136 - 2835 - 8

I. 小… II. ①陈… III. ①中小企业—企业发展—对比研究—世界
IV. ①F279.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42376 号



责任编辑 彭彩霞

责任审读 霍宏涛

责任印制 马小宾

出版发行 中国经济出版社

印刷者 北京科信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者 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 - 7 - 5136 - 2835 - 8/F · 9909

定 价 39.80 元

中国经济出版社 网址 www.economyph.com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编 100037

本版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 - 68319116)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68359418 010 - 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 (举报电话: 12390) 服务热线: 010 - 68344225 88386794

出版说明

本书由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小微企业研究团队撰写，分工如下：

陈永杰撰写第二章第一、二、三、六节，第四章第一节；

景春梅撰写概论，第一章第二节，第三章第七、八节，第四章第六、八节；

陈妍撰写概论，第一章第一节，第三章第二节，第四章第三、七、八节；

綦鲁明撰写第一章第三节，第三章第六节，第四章第二、八节；

王福强撰写第一章第五节，第二章第五节，第三章第三节，第四章第四节；

王鹏撰写第二章第四节，第三章第一节，第四章第五节；

徐伟撰写第一章第四节，第三章第五节；

潘欣撰写第三章第四节，第四章第三节。

全书由陈永杰全文统稿。

《CCIEE 智库丛书》序言

智库是生产知识和思想的组织，是公共决策的参与者、战略谋划的提供者，体现了一个国家的软实力。许多国家的智库直接影响国家政治、经济、社会、军事、外交、科技等方面的重大决策，被誉为继立法、行政、司法和媒体之后的“第五权力中心”。

在我国，随着党和政府对完善决策机制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智库在决策体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位置。智库最重要的功能是服务决策，正是基于这样的目的，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英文名称为 China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Exchanges，英文缩写为 CCIEE）于 2009 年 3 月成立，国务院前副总理曾培炎同志担任理事长，多位在国家战略和政策研究方面有着丰富实践经验的同志担任副理事长。作为智库，CCIEE 把为党中央和国务院提供决策支持作为重要目标，同时也为各级地方政府和企业提供战略咨询服务。

CCIEE 的研究特色突出，以国家重大战略问题研究为主攻方向，坚持全局性、战略性、长远性和前瞻性，牢牢树立精品意识，力求形成具有较高价值、较大影响力和较强应用性的研究成果，发挥智库在决策中的重要作用。CCIEE 成立之时就设立了中国国际经济研究交流基金，每年安排 20 多个研究题目，支持中心内外的专业人员开展研究。这些研究题目主要是根据我国当前发展阶段面临的新形势、新特点、新任务提出来的，选题范围涉及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外交等领域，既有发展问题，又有改革问题，既有国内问题，又有国际问题，既有近期必须解决的问题，又有长远发展需要预为之谋的问题。为了使这些研究产生更大的社会影响，我们每年都公开出版其中的一部分成果。《CCIEE 智库丛书》是我中心推出的全新品牌，每年由 CCIEE 学术委员会从众多研究成果中评选出一批优秀成果，出版成册，以期对国家和部门决策及社会舆论产生积极影响。

目 录

CONTENTS

概 论 / 1

上篇 国内问题研究

第一章 我国小企业发展主要政策研究 / 13

第一节 小企业财税政策研究 / 13

第二节 小企业融资状况研究 / 20

第三节 小企业社保政策研究 / 29

第四节 小企业技术进步研究 / 34

第五节 小企业职工素质研究 / 47

第二章 我国小企业发展几个重要问题研究 / 53

第一节 中小企业新标准与规模工业新口径不协调可能导致小企业宏观数据缺失 / 53

第二节 小企业大发展需要小金融大发展 / 56

第三节 中小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大多、中少、小无”问题应当解决 / 60

第四节 借鉴美国国会成功经验在人大和政协建立小企业委员会 / 63

第五节 应适时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68

第六节 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的政策界定 / 72

下篇 国际比较研究

第三章 小企业发展国别（地区）研究 / 101

第一节 美国小企业发展政策 / 101

第二节 日本小企业发展政策 / 115

第三节 德国小企业发展政策 / 121

第四节 英国小企业发展政策 / 126

第五节 意大利小企业发展政策 / 135

第六节 韩国小企业发展政策 / 142

第七节 中国香港小企业发展政策 / 150

第八节 中国台湾小企业融资考察报告 / 155

第四章 境外小企业发展基本经验研究 / 167

第一节 明确的扶弱理念 / 167

第二节 突出的地位作用 / 168

第三节 合理的划分标准 / 170

第四节 完善的法规体系 / 179

第五节 健全的管理机构 / 184

第六节 良好的金融环境 / 189

第七节 优惠的税收政策 / 195

第八节 广泛的社会服务 / 199

附录1 关于鼓励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文件	/ 2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 209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 215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 / 22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 230	
附录2 2010—2012 年规模以上大中小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 235
附录3 2012 年规模以上大中小型工业企业经济数据	/ 237

概 论

现代市场经济的微观主体是企业。企业可分为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三类企业在市场经济中发挥着各自的重要作用，相互之间功能互补，协同合作。我国 2003 年提出了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的划分标准，2011 年修改了标准，并提出了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国大中小型企业数量与质量均获得了空前发展。

一、小企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举足轻重

据国家工商总局统计，截至 2011 年底，我国登记注册的实有企业 1253.12 万户（含分支机构），实有注册资本（金）72.25 万亿元；实有个体工商户 3756.47 万户，资金数额 1.62 万亿元。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1 年我国国有企业法人单位数 733.12 万个。这 1253 万个注册企业和 733 万家企业法人，从数量上看，大型企业不足 0.1%，中型企业不足 1%，其余 99% 以上为小型企业，而小型企业中的绝大多数为微型企业。小微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不容小视。

（一）小型微型企业占工业企业数量的 98% 以上

2011 年，我国规模以上（年销售收入 2000 万元以上）工业企业 32.56 万家，其中的小企业（小型企业标准：从业人员 20 人至 300 人以下、销售收入 300 万元至 2000 万元以下）26.43 家，占 81.6%。2011 年我国工业法人单位共有 241 万家，规模以上企业只占工业法人单位的 13.6%，其余 200 多万家为规模以下的小型微型企业（微型企业标准：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销售收入 300 万元以下）法人单位。另据 2008 年经济普查数据，2008 年我国规模以上（当时标准：年销售收入 500 万元以上）工业企业 42.6 万家，其中的小型企

业 38.6 万家（当时小型企业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年销售收入 3000 万元以下、资产 4000 万元以下）；另外，规模以下（年销售收入 500 万元以下）工业企业有 147.8 万家，工业个体经营户 227 多万户。

（二）小型微型企业占工业就业总量的 65% 以上

2011 年，我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从业人员 9167.3 万人，其中的小型企业 2989.5 万人，占 32.6%。2011 年我国第二产业从业人员总数为 2.25 亿人，除去建筑业（有资质等级企业）3800 多万人和无资质等级建筑企业人员，工业从业人员大约 1.7 亿人。这就是说，规模以下小微企业和个体户工业从业人员大约有 8000 多万人，加上规模以上小型企业，我国全部小型、微型企业和个体户工业从业人员大约有 1.1 亿多人，大约占工业从业人数的 65%。

（三）小型微型企业占工业经济总量的 1/3 以上

2011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总量为 67.58 万亿元，其中的小型企业 17.0 万亿元，占 25.1%；主营业务收入 84.18 万亿元，其中的小型企业 28.8 万亿元，占 34.2%。这里不包括 200 多万家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数据。2008 年，规模以下工业企业资产总额为 42743 亿元，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为 35609 亿元，分别占当年全国工业的 9% 和 6.6%。由于 2011 年中小型企业划分标准调整，2011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减少近 13 万家，这 13 万家小企业均属规模以下小企业，因此，规模以下小企业占全部工业的比重比 2010 年更高，也高于 2008 年。

（四）小型微型企业占工业经济贡献的 1/3 以上

2011 年，我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税金总额为 36817.1 亿元，其中的小型企业为 10812.7 亿元，占 29.4%；利润总额为 61396 亿元，其中小型企业 19652 亿元，占 32.0%。这里不包括 200 多万家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数据。2008 年，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利润总额为 3292 亿元，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与应交增值税总额为 1952 亿元，分别占当年全国工业的 9% 和 7.5%。

（五）小型微型企业占科技创新的 1/5 左右

据国家统计局 2009 年第二次全国 R&D 资源清查汇编，2009 年我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有 R&D 活动企业共 36387 个，其中大型企业有 1997 个，中型

企业有 10437 个, 小型企业有 23953 个, 小企业占 66%; R&D 人员共 1914271, 其中大型企业 853691 人, 中型企业 665300 人, 小型企业 395283 人, 小企业占 20.6%; R&D 经费内部支出 3775.7 亿元, 其中大型企业 2011 亿元, 中型企业 1199 亿元, 小型企业 565.5 亿元, 小企业占 15%; 新产品开发经费支出 4482 亿元, 其中大企业 2223.9 亿元, 中型企业 1430.8 亿元, 小型企业 827.4 亿元, 小企业占 18.5%; 新产品销售收入 65838 亿元, 其中大型企业 39472 亿元, 中型企业 12506 亿元, 小型企业 7860 亿元, 小企业占 12%; 专利申请数 265808 件, 其中大型企业 81187 件, 中型企业 85575 件, 小型企业 99046 件, 小企业占 38.6%; 发明专利 92450 件, 其中大型企业 37546 件, 中型企业 25465 件, 小型企业 29439 件, 小企业占 31.8%。

(六) 小型微型企业经济效益与大中型企业差距不大

2011 年, 我国规模以上大、中、小型工业企业, 人均利润额分别为 8.18 万元、5.20 万元和 6.57 万元; 人均税金分别为 7.4 万元、3.24 万元和 2.83 万元; 资产利润率分别为 7.71%、9.40% 和 11.57%; 资产税金贡献率分别为 6.43%、4.48% 和 5.82%; 营业收入利润率分别为 7.37%、7.84% 和 6.83%; 营业收入税金贡献率分别为 6.0%、4.04% 和 3.25%。2008 年, 规模以下工业企业人均税金额为 6153 元, 人均利润额为 1.04 万元, 资产利润率为 7.89%, 资产税率为 4.67%, 营业收入利润率为 9.24%, 营业收入税金贡献率为 5.48%。

表 1 2011 年规模以上大中小型工业企业经济数据

指 标	合 计	大企业 总量/比重 (%)	中企业 总量/比重 (%)	小企业 总量/比重 (%)	2008 年 规下企业
企业数 (个)	325609	9111/2.80	52236/16.04	264262/81.59	1477267
从业人数 (万人)	9167.3	3231.6/35.25	2946.2/32.14	2989.52/32.61	3169.7
户均人数 (人)	281.5432	3546.92	564.02	113.13	21
资产总额 (亿元)	675797	342999/50.75	162942/24.11	169856/25.14	41742.73
户均 (亿元)	2.08	37.65	3.12	0.64	0.03
人均 (万元)	73.72	106.14	55.31	56.82	13.2

续表

指 标	合 计	大企业 总量/比重%	中企业 总量/比重%	小企业 总量/比重%	2008 年 规下企业
负债合计 (亿元)	382020.8	155771.6/40.78	123549.9/32.34	102699.3/26.88	
户均 (亿元)	1.22	42.18	3.03	0.38	
主营收入 (亿元)	841830	358893/42.63	195163/23.18	287774/34.18	35609.37
户均 (亿元)	2.59	39.39	3.74	1.09	0.02
人均 (万元)	91.83	111.06	66.24	96.26	11.23
利润总额 (亿元)	61396	26434/43.05	15310/24.94	19652/32.0	3291.91
户均 (万元)	1885.57	29013.28	2930.93	743.68	22.28
人均 (元/人)	66972.83	81798.49	51965.24	65738.18	10385.6
税金总额 (亿元)	36817.1	16488.4/44.78	9516/25.85	10812.7/29.37	1950.23
户均 (万元)	1175.22	44647.71	2332.12	402.29	13.2
人均 (元/人)	40981.2	73988.78	32430.22	28297.35	6152.7
利息支出 (亿元)	7871.3	2794.2	2670.3	2406.8	199.27
户均 (万元)	251.26	7566.21	654.42	89.54	1.35
亏损企业数 (个)	30624	459	6079	24086	167307
亏损面 (%)	9.78	12.43	14.9	8.96	11.33
资产税率 (%)	5.6	6.43	4.48	5.82	4.67
收入税率 (%)	4.37	6	4.04	3.25	5.48
资产利润率 (%)	9.08	7.71	9.40	11.57	7.89
收入利润率 (%)	7.29	7.37	7.84	6.86	9.24
资产负债率 (%)	58.06	59.92	58.18	55.32	
负债利息率 (%)	2.06	1.79	2.16	2.34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12》。其中，负债合计、税金总额、利息支出、亏损企业数来源为《中国统计摘要 2012》，资产税率、收入税率、资产负债率、负债利息率均根据《中国统计摘要 2012》数据计算得到。

二、扶持小企业发展的国际经验值得借鉴

本研究通过对美国、日本、德国、英国、意大利、韩国、中国香港和

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的小企业发展政策体系进行系统分析，特别是对小企业的地位作用、划分标准、管理机构、融资政策、财税政策、社会服务体系等问题进行重点总结，形成了对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扶持小企业发展的经验总结和评价，这对支持我国小企业发展具有一定参考价值。

（一）小企业在各国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

中小企业在世界各国经济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一是增强市场活力。大多数国家（地区）中小企业数量占全部企业数量的比例都在95%以上，英国和韩国高达99.9%，这使得大企业不能任意操纵市场，有利于公平竞争和增强市场活力。二是提供大量就业岗位。大多数国家（地区）中小企业都提供了近50%的就业岗位，如美国53%、德国78%、韩国87.7%的就业岗位来自于中小企业。三是创造巨大社会财富。德国75%的国内生产总值（GDP），美国39%的GDP、53.5%的销售额是由中小企业实现的。四是推动经济增长。中小企业成就了“意大利制造”的美誉，支撑其进入世界经济强国行列。德国中小企业完成了全国总投资的46%，贡献了70%的税收和2/3的专利技术，约有1/3的开发项目在商业上得到应用，为德国形成强大的国际竞争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明确小企业划分标准且灵活实用

为便于分类管理和扶持其发展，各国政府都对中小企业进行了明确界定。国际上一般从质和量两个方面界定中小企业。质的指标包括企业组织形式、融资方式及所处行业地位，量的指标包括雇员人数、实收资本、资产总值等。因量的指标较为直观，大多数国家和地区都以量的标准进行划分，欧美国家则多将两者结合进行界定。如美国没有中型企业概念，只有大、小企业之分。从量方面看，美国规定一般行业中，雇员在500人以下或企业资本金在500万美元以下为小企业；从质方面看，美国规定小企业是独立所有和自主经营并在其经营领域不占支配地位的企业。

中小企业标准应符合各自国情和发展阶段，且要灵活实用。美国小企业标准在特殊情况下表现出很大灵活性。1996年，为使美国汽车公司获得政府项目投标资格，小企业管理局引用了只要在其行业内不占统治地位就

是小企业这一罕见的标准，而当时美国汽车公司是美国第 63 大制造商，有 3.2 万名雇员，年销售额达 9.91 亿美元。

（三）完备的法律体系是小企业发展的制度基础

当今主要发达国家均已建立比较完善的中小企业法律体系，不少国家还制定了中小企业的基本法律。美国于 1953 年颁布了《小企业法》，韩国 1966 年颁布了《中小企业基本法》，日本在 1963 年颁布了被称为日本“中小企业宪法”的《中小企业基本法》。围绕中小企业基本法，日本形成了 50 多部有关中小企业的法律，涉及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彼此互助、与大企业关系、应对危急情况等诸多方面，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法律环境，成为中小企业立法最为完备的国家之一。

一些国家还制定了有针对性的专门法来解决中小企业发展中的具体问题。如美国的《小企业投资法》对小企业投资的途径、方法、条件等进行了明确，《公平信贷机会法》则规定商业借贷机构对小企业贷款申请不得实行歧视性政策。韩国为鼓励小企业自主研发，制定了《促进中小企业经营安定及结构调整特别措施法》《科技创新特别法》。意大利于 1991 年颁布了著名的《扶持中小企业创新与发展法》，鼓励技术创新，促进中小企业结构调整，以适应欧洲统一大市场的出现和竞争形势新变化。

发达国家中小企业立法思想主要有三个特点：一是高度肯定中小企业的重要地位。二是鼓励、促进和保护三者并重。以降低门槛提高中小企业出生率，以政策倾斜扶持中小企业生存发展，以限制垄断、提倡公平竞争保护中小企业免遭恶意扼杀。三是各项法律规定具体，配套完善，便于落实。

在立法支持方面，香港地区是个特例。由于信奉“积极不干预”和自由主义，香港并无特殊法例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相关法律文献只有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条例中的公司条例、《竞争法》，以及今年 5 月开始实行的《最低工资法》。

（四）健全政府管理机构是小企业发展的重要保障

各国（地区）政府设置的管理机构大致分为两类。一类是在中央设管

理机构，在地方设派出机构，实行垂直管理。如美国中小企业的主管部门小企业管理局（SBA），分别在华盛顿设总部，在 10 大城市设 10 个区域办公室，在地方设 70 个地区办公室和 17 个分支办公室，对小企业事务实行垂直管理。此外，美国还在参众两院分别设立小企业委员会，听取 SBA 和总统小企业会议对有关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建议和意见。第二类是在政府部门内部设专门机构，将中小企业纳入政府行政框架之下管理。如日本在通产省设置“中小企业厅”，作为管理中小企业的最高行政机构，在全国通产局内设置“中小企业课”，统辖地方中小企业，与中小企业厅的工作相对接；地方政府在都、道、府、县、市、町、村设立中小企业专管。无论是垂直管理还是政府内设机构管理，管理机构成为中小企业维护自身利益、寻求政府支持的重要保障，对中小企业发展起到了重要指导和促进作用。

（五）金融财税扶持政策是中小企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

各国（地区）均有较完善的金融服务政策。概言之，各国推行的中小企业金融政策主要有四个方面：一是小企业信用担保机制；二是一些非营利性机构和组织直接为小企业提供资金；三是建立较发达的风险投资和私募股权市场；四是为小企业提供到资本市场融资机会。美国对小企业金融支持非常成功，主要由 SBA 通过小企业投资公司项目和多项贷款担保计划来实现，其中小企业投资公司占有相当比例，从 1958 年启动至今，小企业投资公司已向超过 10 万家小企业投资，投资额已超过 572 亿美元。美国创设了纳斯达克市场，专为小型科技企业提供直接融资渠道。印度围绕发展软件产业，创建了多种风险投资基金，并形成了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直接推动了印度软件业的腾飞。

给予中小企业强有力的财税支持。美国《小企业法》规定，每年政府采购中有 25% 必须给中小企业，为了使小企业能够获得政府采购合同，SBA 有权将一些大额合同拆分为小额合同。德国政府对中小企业的财政支持主要是投资补贴，凡失业人员创办企业均给予一定补贴，每招收一名失业人员再另行补贴；对中小企业技术开发提供资助；提供优惠贷款和低息贷款。日本政府对中小企业的财政支持重点体现为政府出资建立中小企业

专门银行和贷款担保机构及反担保机构，向中小企业提供直接贷款和担保贷款。

实施税收减免也是各国通行做法。通过减免税，中小企业可将更多利润用于自身发展。如香港近 30 万家公司中只有 7 万多家须交所得税，大约 65% 的所得税来自缴税最多的 800 家公司，约 22 万家中小企业无须交税，占中小企业总数的 70% 以上。

（六）多元化服务体系是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支撑

建立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是世界各国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举措，其通行做法有两个方面：

一方面是广泛建立各类小企业社会服务机构。包括各类民间团体和行业协会，在管理咨询、人才培养、技术支持、市场开拓等方面提供专业服务，与政府部门工作形成互补，成为支撑中小企业发展的社会支持体系。如日本中小企业在遇到经营困难时，可以找再生支援协会进行再生咨询，由再生支援协会组织律师、注册会计师、中小企业诊断师等提出再生支援计划，然后协调银行、债权人实施支援计划。

另一方面是丰富和完善小企业社会服务功能。主要包括：一是创新服务，发达国家对中小企业创新体系建设尤为重视，主要通过风险基金、高新科技企业孵化器、风险投资公司、创业板资本市场等途径来鼓励创新。二是教育培训，促进中小企业人力资本增值，如英国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就制订了全国统一培训大纲，英国大多数中小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和普通员工都接受过政府统一组织的岗位管理培训。三是市场营销，如一些市场协会经常举办产品及服务推广活动，帮助中小企业进行市场拓展。四是信息咨询，很多国家的社会团体把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作为对中国小企业服务的主要方式，如向中小企业提供对外贸易信息、税务信息、融资方案和法律咨询等。

三、进一步支持我国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

我国十分重视中小企业发展问题，2002 年制定了《中小企业促进法》，随后连续出台了一系列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特别是受国际金融

危机冲击以来，中小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经营面临严峻挑战，国家相关部门先后出台多项政策举措帮助小微企业渡过难关。结合我国小微企业发展状况和国际上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通行做法，本研究提出了促进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

（一）财税政策

要树立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主旨是“就业为重、税收为轻”的理念，进一步减轻小微企业税负，扩大税收优惠受惠面。优先完善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包括：进一步降低小型微利企业的所得税税率，将对小型微利企业的优惠税率降为15%，与高科技企业一致；放宽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资格和条件，一方面将“微利”由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0万元，适当提高；另一方面将小型微利企业中“应纳税所得额低于6万元”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政策由短期政策变为永久性优惠政策，同时将6万元的标准适当提高。同时，正税清费，减少税收征管的随意性。

（二）金融政策

建议按照新划型标准改进统计口径，真正摸清小微企业融资数量，为政府决策提供可靠依据。金融管理部门要切实执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推动监督各类银行机构严格按新标准统计各类企业特别是小企业贷款情况，摸清小企业融资数量。另外，建立专门的政策性金融机构，对小微企业间接融资进行定向扶持；大力发展小型金融机构，引导民间资本有序合理流动；扩大小企业直接融资，推动小企业集合债发行，加快三板市场发展；完善信用担保体系，建立银保合作长效机制；构建与融资相适应的征信体系和风险评估机制，提升小微企业融资能力；扩大银行为小微企业服务的财税政策，提高金融机构服务效率和水平；控制地方商业银行跨区域经营，引导其扩大对当地小微企业服务。

（三）社保政策

改进小微企业社保政策需要兼顾企业和职工两方面的利益。从总体上看，小微企业走出社保困境，既需要宏观环境的改善，也需要微观主体的培养和努力。建议为小微企业提供必要的社保补贴，切实制定政策减轻企